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也不存在逾期担保。
- 本次担保是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进行的担保，本担保事项主要用于全资子公司向银行授信或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风险可控。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联域股份”）于2024年12月2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12月18日召开的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银行综合授信及为全资子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新增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广东联域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域智能”）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合计不超过3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拟为联域进出口申请的银行综合授信新增不超过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授信额度内签署授信、担保协议等相关法律文件。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新增银行综合授信及为全资子公司新增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担保情况进展

近日，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联域智能与中信银行签订的《综合授信合同》项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责任，合同项下担保的主债权余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壹亿叁仟万元整。

三、本次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批准担保额度	本次新签担保合同金额	本次新签担保合同金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2024 年）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前已实际签署担保合同的金额	本次担保后已实际签署担保合同的金额	截至目前可用担保额度
联域股份	联域智能	100%	30,000	13,000	10.62%	否	3,000	16,000	14,000
合计			30,000	13,000	10.62%	-	3,000	16,000	14,000

四、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广东联域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 2、注册资本：33,500 万元人民币
- 3、成立时间：2021-12-16
- 4、公司法定代表人：甘周聪
- 5、公司注册地址：中山市板芙镇迎宾大道 18 号 A 栋 2-5 层、A 栋 7-8 层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变压器、整流器和电感器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研发；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7、股权结构：公司直接持股 100%。

8、被担保人广东联域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9、联域智能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为：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总资产	37,010.22	41,164.43
总负债	5,243.24	9,889.84

净资产	31,766.98	31,274.58
资产负债率	14.17%	24.03%
项目	2024 年 1-12 月（经审计）	2025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2,449.09	3,762.87
利润总额	-1,184.27	-1,003.38
净利润	-685.63	-730.81

五、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债权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保证人：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即自债务人依具体业务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每一具体业务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

担保债权的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壹亿叁仟万元整。

保证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

六、董事会意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对资金的需求，提高其经营的稳定性和盈利能力，符合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上述担保不存在提供反担保情况，担保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生产经营和重大事项决策具有控制权，能够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的监督与管理，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已审批担保额度为 95,000 万元，约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77.64%。截至目前公司已实际签署担保合同的金额为 24,000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9.61%。公

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也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八、备查文件

（一）《最高额保证合同》；

（二）《综合授信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市联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4 月 26 日